卢氏县范里镇“百鸟翔集”配套设施项目

施工合同

甲方：卢氏县林业局

乙方：特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造林技术规程》及本项目作业设计、工程量清单，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守信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卢氏县范里镇“百鸟翔集”配套设施项目

2. 工程地点：卢氏县范里镇新庄村

3. 工程量：严格按照《卢氏县范里镇“百鸟翔集”配套设施项目作业设计》工程量施工，包含乔木、球类苗木、地被草花、竹类种植；绿化用地整理、树木支撑、草绳缠干；人行道铺装、道牙石安装；防腐木四角亭、防腐木长廊安装；土坯房拆除、土方回填等全部内容。

第二条 实施时间

1. 施工周期 180 天，自2026年10月28日至2027年4月28日

2. 绿化管护期：苗木栽植完工之日起 3 年；

3. 土建配套工程保修期：整体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4. 因征地协调、征地纠纷、不可抗力、暴雨等客观因素影响工期，乙方须及时报送工期签证，经甲方签字盖章后工期顺延，不计违约金。未经签证自行停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三条 工程计量与资金支付

1. 工程总价款：人民币柒拾叁万捌仟贰佰陆拾元整(¥738260.00元)，竣工结算按实际发生的工程量，经甲方对质量和数量确认后，据实结算。

2. 工程量计量。合同所列工程量为作业设计工程量，出现与作业设计工程有出入时，以监理人员认定的工程量、测算记录和竣工图纸计算为准，进行竣工决算。

3. 支付方式:

为达到绿化效果，工程经招标结束后，中标单位采取先施工后验收分4次付款的办法予以实施。第一次，合同签订后拨付中标金额的30%为项目预付款；第二次，项目完工三个月后经竣工验收合格的出具竣工验收报告，支付至验收合格面积金额的70%；第三次，项目完工12个月后经复验合格的出具复验报告，支付审计金额的97%，第四次，剩余3%款项待管护期结束后，经有关部门复验无问题，予以付清。

第四条 质量标准

1. 园林绿化部分

所有苗木品种、地径、高度、冠幅、土球规格必须符合清单参数；进场苗木必须提供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苗木质量检验合格证、植物检疫证书、苗木标签（两证一签），不合格、无检疫手续苗木禁止进场栽植。

栽植、三脚/四脚支撑、草绳缠干、整地、浇水、除草、病虫害防治严格按规范实施；栽植管护期满苗木保存率≥85%；枯死苗木乙方无条件无偿补植，直至达到验收标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 土建配套部分

（1）人行道铺装、道牙工程：素土夯实密实度≥94%，垫层、C20混凝土基层、砂浆结合层、面层铺装严格执行清单做法；铺装平整，缝隙均匀，无空鼓、断裂、下沉、积水；

（2）防腐木四角亭、休闲长廊：按图纸成品定制安装，防腐处理到位，基础牢固、结构安全；

（3）拆除及土方工程：土坯房拆除到位，建筑垃圾按要求外运；回填土方分层夯实，符合设计压实要求。

第五条 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及义务

1、甲方应指导项目施工，及时掌握施工质量和进度。

2、对未按照作业设计要求施工的，甲方有权及时制止，并责令整改，拒不整改的，甲方可终止本合同，乙方损失由其自行承担。

3、协调施工环境，确保乙方顺利施工。

4、项目竣工后，乙方提出竣工验收，甲方组织技术人员对乙方的施工质量及面积进行验收，竣工后的审计决算由甲方负责。

（二）乙方责任

1. 严格按照清单、作业设计组织施工，建立施工台账、小班影像资料，完整归档。

2. 严把苗木质量关，落实“两证一签”，做好苗木进场验收。

3. 承担施工期间安全生产、森林防火责任，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4. 负责三年抚育管护，及时补植枯死苗木，保证保存率达标。

扫描全能王 创建

5. 严禁转包、分包工程，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6. 要建立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采取有效措施，杜绝违章作业，确保安全施工，确保人员和财产安全，并教育工人爱护当地群众财产。对施工中出现的安全责任事故或损害他人合法权益的违法事实，由乙方负全责，并及时处理解决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与甲方无关。

7.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按照发包方的相关制度要求，按时提交相关资料和参加相关会议，如有违反，按照相应的制度进行处罚。

8. 工程未移交甲方前，负责对工程进行管理和维护：移交后，应承担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工作。

9. 乙方其他义务

(1) 本合同工程在设计渡汛标准内的安全渡汛由乙方负责，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在合同签订后的 3 日内，应在现场设立工程建设项目部，项目部组成人员必须全部到位，并报甲方登记备案。

(3) 现场施工配合与协调

乙方在实施和完成承建合同工程及缺陷修复过程中的一切作业应保证甲方免于承担因乙方借用、占用或进出其它区域，或作业影响等所引起的索赔、诉讼费、损害赔偿及其他开支，并有义务提供与其它有关部门配合与协调。

(4) 乙方在检查合同或工程施工时，如果发现工程设计或技术规范中存在任何错误或其它缺陷，应立即通知甲方和监理人。

(5) 乙方应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的有关规定，依法与所招用的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并办理相关保险，按照劳动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不得无故拖欠或克扣。按照《条例》要求做好农民工劳动合同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劳动合同管理制度，并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供用工备案，建立农民工工资支付帐户，按要求及时支付农民工工资。若农民工因工作原因受到事故伤害或患职业病，积极配合劳动保障监察部门对所发生的劳动争议进行处理，并按处理意见解决劳动争议。

若农民工因工作原因受到事故伤害或患职业病，积极配合劳动保障监察部门对所发生的劳动争议进行处理，并按处理意见解决劳动争议。

第六条 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不得无故违约，违约的应支付对方违约金为合同金额的千分之三，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还应支付损失。

第七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违约的，违约方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向 对方出具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材料。不可抗力事件解决后甲乙双协商是否继续合同事宜。

第八条 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 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通过法律途径解决。

第九条 其他约定

1、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

2、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方各两份。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甲方：

代表人：杨坤

乙方：

代表人：赵永辉

2026 年 10 月 26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